## 附件 3

## 个人健康信息申报承诺书

考生姓名	身份证号码	
本人资格复审前常住住址(请具体到		
街道/社区及门牌号或宾馆地址)		
来穗时间:	有效联系电话:	
来穗所乘交通工具及车次(航班号)		
(填写示例:乘坐 2021 年 x 月 x 日几点		
的 xx 次列车或航班从 xx 地到 xx 地。		
来穗经过换乘的,所有交通工具及车		
次均需填写。)		
1.本人过去 14 日内,是否出现发热、干	·咳、乏力、鼻塞、流 □是 □否	
涕、咽痛、腹泻等症状。		
2.本人是否曾确定为确诊/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。		□是□□否
3.本人过去 14 日内,是否从省内、外中高风险地区入穗。		□是□□否
4.本人过去 14 日内,是否从国(境)外入穗。		□是□否
5.本人过去 14 日内,是否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或		
已发现无症状感染者有接触史。		□是□否
6.共同居住家庭成员中是否有上述1至5的情况。		□是□否
提示: 资格复审时须携带 48 小时内新型冠状病毒检测阴性的报告。		
本人郑重承诺:我如实逐项填报《个人健康信息申报承诺书》及在粤省事健康		
申报功能中如实登记个人近期旅居史、接触史、身体健康状况、来粤方式等情况,		
参加资格复审时主动出示粤康码,接受体温检测,并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		
以上等级口罩。如因隐瞒、虚假填报或不配合疫情防控相关检查工作引起检疫传染		
病传播或者有传播严重危险而影响公共安全的后果,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,		
自愿接受有关法律法规的处罚。		
   老生签名·	日期.	